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潮水中学传染病应急预案

1.报告

传染病（或疑似传染病）事件发生后，学校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及时隔离患病的师生，并迅速拨打120电话，将患病师生送往医院进行诊治。如确诊为传染病时，学校要在第一时间向教育主管部门和属地政府报告，并及时向当地卫生部门报告，请求专业人员进行业务指导。

2.应对措施

（1）现场指挥组要立即做出安排部署，包括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播途径、保护易感人群等。

（2）将病人先安置在临时隔离室，避免与其他师生接触。同时立即与病人的家长（家属）进行联系，通报情况。一般情况下由家长（家属）将病人带回家隔离治疗或送医院治疗。情况严重者，学校要立即拨打120，说明相关情况，由医院派救护车将病人接走进行隔离治疗。

（3）在卫生部门的指导下，对病人停留过得场所进行彻底消毒。

（4）在卫生部门的指导下，对病人接触过的人员，包括同学、老师采取必要的隔离观察措施。

（5）控制或切断可疑水源（主要针对肠道传染病）。

（6）暂停组织室内场所的大型集体活动（主要针对呼吸道传染）。

(7) 教室、宿舍、食堂等人员集中的室内场所应经常开窗，做到有效通风透气，确保室内的空气流通（主要针对呼吸道传染病）。

(8) 加强每日晨午晚检工作，对缺勤的师生员工逐一进行登记，并查明缺勤的原因，对患有传染病的师生劝其及时就医或在家医学观察，暂停上班或上学。

(9) 每日对患病师生进行追踪和记录，了解疾病治疗情况。

(10) 密切关注传染病流行情况，必要时经当地卫生行政部门组织专家进行疫情风险评估后，可报请教育主管部门并经当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采取临时停课等特殊措施。

(11) 按照当地政府和卫生行政部门要求，认真落实其他紧急应对措施。

(12) 对学校不能解决的问题及时报告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和当地政府以及卫生行政部门，并请求支持和帮助。

3.善后工作

(1) 每天和病人的家长（家属）联系，了解病情治疗进展情况，做好抚慰工作。

(2) 在学校适当的范围通报传染病的基本情况以及采取的措施，稳定师生员工情绪，并开展相应的卫生宣传教育，提高师生员工的预防与自我保护意识。

(3) 对学生进行心理辅导，消除事件对学生心理的负面影响。

(4) 如采取临时停课措施的，要做好居家学习指导或做好线上教学工作。

(5) 学校要及时向教育主管部门、卫生部门等报告事故的最新进展情况。